

## 十五、我想认识耶稣基督

**我**经常听人这么说“我一切都完了”。通常，人们总是边说着这句绝望的话边抹眼泪。说这话的人一般都是那些灰心沮丧、撕心裂肺、垂头丧气而又形影相吊的人。仿佛生命列车从他们身上一辘而过，把他们拖出了好几里地似的。

所以人们听到保罗兴高采烈地说自己失去了一切会觉得不可思议。他似乎在说：“我什么都没有了，太好了”(3章8节)。听听他怎么说的吧：“不只这样，我更把万事看作亏损的，因为我以认识耶稣基督为至宝”。他失去了什么？家庭、传统、朋友、教职，法利赛人对他的尊敬，他从小到大一直追求的梦想全都不见了。这好比把一个人驱逐出家乡，逼他放弃家庭、工作和财产，在一个全新的环境中白手起家。他失去了一切，但他已经不再关心这些东西了。

### 更大的价值

保罗关心放弃一切后所取得的更大的价值。这超凡的价值来自于他把耶稣基督当成了自己的主。耶稣曾经说过：“一个人就是赢得了全世界，却赔上了自己的生命，有什么益处呢？没有！他能够拿什么去换回自己的生命呢？”(马太福音16章26节)。保罗认真地审视内心，说到：“我放弃了一切只为活在耶稣基督里。我这样做不仅因为这事值得我去做，还因为和我在耶稣里得到的东西相比我放弃的一切都只是粪土而已！”

《路加福音》第14章25节、26节中，我们读到许多民众跟随耶稣。也许因为耶稣考虑到他们并不清楚

自己在做些什么，所以他会转身对这些民众说：“到我这里来的人要不是爱我胜过爱自己的父母、妻子、儿女，弟兄、姐妹，甚至于他自己，就不能作我的门徒”。耶稣真正的门徒需要了解生命中最超凡的价值位于何处。

我们容易把价值归于一些错误的事物。比如说：能力、职责或者自己对教会的捐助。还有人甚至根据自己属于哪个集团来判断自己的价值。也有人认为价值来自祷告的次数和学习《圣经》所花的时间。价值也许来自我这个星期走访了多少人家。价值也许来自我们对救赎了解多少。但是，真正的价值并不是来自上述任何一种行为或者职责。

超凡价值来自我所了解的那个人。了解耶稣基督不仅仅是了解他的存在。了解基督也不仅仅是熟读福音，了解他的生平事迹。了解他就是要把他当朋友。亚当和夏娃合二为一造就了一体，上帝是这样描述的：“亚当了解他的妻子”(钦定圣经)。他们的身体融合在一起，这种融合产生了他们的儿子。了解耶稣和身体接触没有关系，但却和融合有关，和亲近有关，和夫妻之间的相互了解有关。

要了解这么亲密的关系首先当然要了解耶稣基督的存在，然后，我们还要时刻怀有这种渴望去更好地了解他及其意愿。我们不仅要了解他，而且还要和他成为好朋友。了解耶稣实际上就是甘心情愿把耶稣基督当作“我主”。他是我们的主宰、国王和统帅。我们不能控制自己的生活，而耶稣正是代替上帝来管理我们的人。认上帝为我主，就是要乐意上帝指挥，

“我更把万事看作亏损的，因为我以认识耶稣基督为至宝。……我只渴望认识基督，体验他复活的大能，分担他的痛苦，经历他的死。……希望我自己也得以从死里复活”。

腓立比书3章8-11节

我服从。认上帝为我主，却不听从他的命令，我们就跟早期的门徒一样，耶稣会对我们说：“你们为什么称呼我主啊，主啊，却不实行我吩咐你们的话呢？”（路加福音 6 章 46 节）。

## 在耶稣里

认耶稣为我主就是要在“耶稣里”。人们因为信仰基督而受洗归入我主进而穿上耶稣（加拉太书 3 章 26 节 27 节）。人们也因为常让耶稣在自己里面，常让耶稣的话留在心间，而结出果子成为耶稣的门徒（约翰福音 15 章 1-8 节）。

在耶稣基督里，天天捧着法律按章行事并不重要，也并不代表我们就是义人。义不是靠法规来实现的。

耶稣眼中的义来自信仰。每个人有自己的信仰。我们相信上帝，信赖他，因此我们就应当接受和关心上帝所有的指令。通过信仰，我们得到了上帝赐给我们的义，但这义不是我们挣来的是上帝赐予的。保罗说：“亚伯拉罕信上帝，因他的信，上帝认他为义人”（罗马书 4 章 3 节）。他又说到：“做工的人得工资，不算恩典，而是他应得的。但是那信靠宣判罪人为无罪的上帝的人，上帝要因着他的信，而不是他的行为，使他跟自己有合宜的关系”（罗马书 4 章 4-5 节）。亚伯拉罕因为相信上帝，所以服从上帝的命令。他并不因此就得了义，但是上帝因为他的信仰认为他是义人。我们因为信仰，靠近上帝、服从他的命令也会收到同样的效果。

## 了解基督的实质

了解基督意味着我们了解上帝起死回生的大能。

基督的起死回生极好地显示了上帝的大能。基督徒也可以享受到同样的大能！《以弗所书》第 1 章 19、20 节中，保罗为基督徒祈祷：“（你们要）知道他在我们信他的人当中所运行的大能是多么强大。这大能与他使基督从死里复活，使基督在天上坐在自己右边的大力量是相同的”。那些认为基督教或者上帝没有能力的人不了解基督。如果人们认为基督对吸毒成瘾、同性恋、通奸和谋杀等社会问题不起作用，那么他们不了解基督。

了解基督意味着我们“分担他的痛苦”（3 章 10 节）。同甘共苦很伟大。我乐意与基督为伴，但是至于和他一起吃苦？当然，我也愿意。我们和基督关系密切，因此我们和他一起为这个世上受苦。他因为教会的失职而伤心，我们也因此痛苦不堪。有些人曾相信上帝，但是现在已经走上了一条不归之路。这让上帝伤心，也让我们难过。有人拒绝上帝的福音，拒绝更神圣美好的生活，这让上帝和我们都很难过。如果我们只知道耶稣的欢欣和喜悦，那我们就还不够了解他。

了解基督意味着我们将“经历他的死，希望我自己也得以从死里复活”（3 章 11 节）。没有死亡就没有新生。“经历他的死”从我们“受洗与他一同埋葬”开始，在洗礼的过程中“也就在此与他一同复活”（哥罗西书 2 章 12 节）。然而这一切并未结束。我们常常需要经历他的死。我们常常要经受凡世的考验和诱惑。我们扼杀这凡世的七情六欲就是在经历他的死。我们对凡世的欲望越少，和耶稣基督一起生活并永生的机会就越大。这样生活意味着我们能翘首企盼耶稣再次降临人间：“运用那使万有归于他的大能，来改变我们这脆弱必死的身体”（腓立比书 3 章 21 节）然后永远地居住在耶稣基督里。

-----  
Studies of Biblical Literature © 2005, 2006 by Truth For Today Publications.